

臺北市萬華區新和國民小學多元彈性教學實施原則

經 112 年 9 月 27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實施

- 一、依據教育局「臺北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多元彈性教學指引」辦理。
- 二、因應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或學生經學校核准病假逾 3 日情形，以致學生無法到校學習情形，學校可採以多元彈性方式進行課程教學。
- 三、本校有以下情形者，將依教師之專業規劃提供多元彈性模式教學及課程：
 - (一)學生因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全班停課，由學校召開停課會議決議辦理。
 - (二)學生依請假規定提出假單附相關就醫證明並經學校核准病假超過 3 日(不含 3 日)，經家長提出居家學習申請者(附件申請表)。
- 四、校內多元彈性課程依教師之專業及進度規劃評估提供，另請家長確認居家學習環境，須備有學生線上學習設備及網路設備之外，亦請家長督促子女並協助指導及檢核學生學習狀況。如經濟弱勢家庭有載具、網路設備借用需求，請告知導師後由教務處辦理借用。
- 五、校網首頁設立專區公告各班教學課表及授課教師線上課程會議代碼與線上相關資源以供參考使用。
- 六、實施多元彈性教學期間，課程教材、教法、作業及評量方式將依成績評量辦法保持彈性處理，以符學生學習需求。
- 七、請於居家學習期間配合課間遠眺「規律用眼 3010」(近距離用眼每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以保護學生視力健康，教師、家長及學生應維持良好溝通聯繫，透過親師生共同努力，提升多元教學之學習品質。
- 八、本原則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臺北市新和國小 學生病假超過 3 日居家學習需求申請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 假 人	班級	年 班	聯 絡 人	姓名	
				關係	
	姓名			電話	

病假原因 病假 () ※依請假規定病假連續 3 日需檢附相關就醫證明

請假日期 自 年 月 日 時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止 合計 _____ 日 _____ 時

居家學習申請須知

1. 學生依請假規定提出假單附相關就醫證明並經學校核准病假超過 3 日(不含 3 日)經家長提出居家學習申請者(填妥本申請表)，將依教師之專業規劃提供多元彈性模式教學及課程。
2. 校內多元彈性課程依教師之專業及進度規劃評估提供，另請家長確認居家學習環境，須備有學生線上學習設備及網路設備之外，亦請家長督促子女並協助指導及檢核學生學習狀況。
3. 如經濟弱勢家庭有載具、網路設備借用需求，請告知導師後由教務處辦理借用。
4. 校網首頁設立專區公告各班教學課表及授課教師線上課程會議代碼與線上相關資源以供參考使用。請於居家學習期間配合課間遠眺「規律用眼 3010」(近距離用眼每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以保護學生視力健康，教師、家長及學生應維持良好溝通聯繫，透過親師生共同努力，提升多元教學之學習品質。

申請人 (家長簽章)	級任導師	生教組長 (假單核准確認)	資訊組長 (載具借用確認)	教務主任	校長 (課發會主席)

後會各授課教師

英語/ 國際溝通	自然/ 國際科學	低年級生活/ 高年級綜合	音樂/ 藝想國際	美勞/ 藝想國際	健體	資訊/ 數位國際

-本申請單完成核章及會簽後送教務處存查-